

潮州市潮安区人武部营区修缮提升项目-前期费用结算审核采购需求书

说明：1. 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潮州市潮安区人武部营区修缮提升项目-前期费用结算审核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潮州市潮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地址：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新安大道区社保局办公大楼后楼2幢2-3层 联系电话：07685816369 联系人：沈潮湘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前期费用结算审核）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本采购需求书适用于潮州市潮安区人武部营区修缮提升项目-前期费用结算审核服务，编制严格遵循《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

		市管理暂行办法》《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规范》（DBJ/T 15-139）及最新版《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不得擅自增减法定审核事项或降低技术标准。 项目审核团队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本次服务为对项目前期费用进行结算审核，并出具审核报告。确保结算金额客观公正、合规合法。 2. 出具正式的结算审核报告，明确审核后的详细说明。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自采购合同生效且中介服务机构收到业主提供的完整结算资料之日起启动审核服务，至出具正式结算审核报告并完成资料移交、后续交底工作止。 2. 地点：潮州市潮安区。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按照最新《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中工程结算审核类收费标准计算。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30 个自然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若因业主资料补充等非中介服务机构原因导致工期顺延，服务期相应调整，顺延时间由双方书面确认。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中介服务机构配合提供验收所需的资料。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

		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